

##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(“公司”)2023 年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实现净利润 5,516,801,752.00 元(母公司口径)。

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,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,408,732,749.0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 元人民币(含税),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3,352,183,187.25 元人民币(含税),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51.42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# (一)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4 年 4 月 28 日,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#### (二) 监事会意见

2024 年 4 月 28 日,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

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的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